



迪臣發展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2)

The background features a light teal map of Asia, with several white wireframe illustrations of skyscrapers of varying heights and architectural styles. The overall aesthetic is modern and corporate.

中期報告 2016

迪臣發展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報告期」)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收入	3	642,189	399,965
銷售成本		(515,883)	(363,359)
毛利		126,306	36,606
投資物業公平值收益，淨額	10	2,223	–
其他收入及收益	3	16,137	30,853
行政開支		(43,809)	(47,132)
其他經營收入，淨額		3,264	569
財務費用	5	(22,952)	(8,441)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及虧損		3,008	406
除稅前溢利	4	84,177	12,861
所得稅開支	6	(27,299)	(6,428)
本期間溢利		56,878	6,433

簡明綜合損益表(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以下應佔：			
本公司股東		32,605	4,192
非控股權益		24,273	2,241
		<u>56,878</u>	<u>6,433</u>
本公司普通股本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9		
基本		<u>3.33 港仙</u>	<u>0.64 港仙</u>
攤薄		<u>3.33 港仙</u>	<u>0.64 港仙</u>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本期間溢利	56,878	6,433
其他全面虧損		
於以後期間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虧損：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虧損	(2,801)	(400)
換算海外業務交易所產生之匯率差額	(37,609)	(16,070)
本期間其他全面虧損，除稅後	(40,410)	(16,470)
本期間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16,468	(10,037)
以下應佔：		
本公司股東	(6,976)	(11,938)
非控股權益	23,444	1,901
	16,468	(10,037)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15,789	221,282
投資物業	10	894,882	1,056,900
商譽		—	—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3,009)	127
可供出售投資		21,641	21,641
已抵押存款		446,600	462,000
		<hr/>	<hr/>
非流動資產總值		1,575,903	1,761,950
		<hr/>	<hr/>
流動資產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573	4,964
應收一間所投資公司款項		100	100
應收一間關連公司款項		1,573	1,347
發展中待售物業及待售物業	11	1,012,934	1,075,959
應收合約客戶款項總額		31,633	31,929
存貨		11,439	14,456
應收賬項	12	108,662	110,63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46,627	80,89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之股權投資	13	36,595	8,124
可收回稅項		2,490	2,490
已抵押存款		149,272	152,127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65,183	57,689
		<hr/>	<hr/>
分類為待售之一個出售組合資產	7	133,804	—
		<hr/>	<hr/>
流動資產總值		1,700,885	1,540,716
		<hr/>	<hr/>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流動負債			
應付合約客戶款項總額		116,364	114,914
應付賬項	14	24,451	47,35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96,608	288,821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1,267	48
應付非控股股東款項		1,500	1,500
應付稅項		64,954	82,30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負債	15	4,526	–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771,928	653,841
		1,281,598	1,188,778
與分類為待售之一個出售組合 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	7	35,300	–
流動負債總值		1,316,898	1,188,778
流動資產淨值			
		383,987	351,938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959,890	2,113,888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借貸		394,771	560,040
遞延稅項負債		142,003	172,599
可換股債券	15	24,099	–
非流動負債總值		560,873	732,639
資產淨值		1,399,017	1,381,249
權益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16	97,788	97,788
儲備		1,256,802	1,262,478
		1,354,590	1,360,266
非控股權益			
		44,427	20,983
權益總額		1,399,017	1,381,249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

	本公司股東應佔													非控股	權益
	已發行 股本 千港元	股份 溢價 千港元	實收 盈餘 千港元	其他 儲備 千港元	物業重估 儲備 千港元	資本 儲備 千港元	資本撥回 儲備 千港元	購股權 儲備 千港元	匯率波動 儲備 千港元	投資重估 儲備 千港元	儲備 基金 千港元	保留 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經審核)	65,184	173,678	15,262	23,061	123,810	(9,240)	14,407	-	43,105	3,792	4,529	695,146	1,152,734	16,337	1,169,071
本期間溢利	-	-	-	-	-	-	-	-	-	-	-	4,192	4,192	2,241	6,433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虧損	-	-	-	-	-	-	-	-	-	(400)	-	(400)	-	-	(400)
換算海外業務交易所產生之匯率差額	-	-	-	-	-	-	-	-	(15,730)	-	-	(15,730)	(340)	(16,070)	
本期間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	-	-	-	-	(15,730)	(400)	-	4,192	(11,938)	1,901	(10,037)	
確認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	-	-	-	-	-	4,771	-	-	-	4,771	-	4,771	
於行使購股權後發行股份	58	436	-	-	-	-	-	(82)	-	-	-	412	-	412	
已發行股份向開支	-	(10)	-	-	-	-	-	-	-	-	-	(10)	-	(10)	
購回股份	(50)	(272)	-	-	-	-	50	-	-	-	(50)	(322)	-	(322)	
購回股份開支	-	(7)	-	-	-	-	-	-	-	-	-	(7)	-	(7)	
重估儲備撥回	-	-	-	(2,621)	-	-	-	-	-	-	2,621	-	-	-	
支付非控股股東之股息	-	-	-	-	-	-	-	-	-	-	-	-	(1,953)	(1,953)	
宣派二零一五年末期股息	-	-	-	-	-	-	-	-	-	-	(6,517)	(6,517)	-	(6,517)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	65,192	173,825	15,262	23,061	121,189	(9,240)	14,457	4,689	27,375	3,392	4,529	695,392	1,139,123	16,285	1,155,408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

	本公司股東應佔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已發行股本	股份溢價	實繳盈餘	其他儲備	物業重估儲備	資本儲備	資本撥回儲備	購股權儲備	匯率波動儲備	投資重估儲備	儲備基金	保留溢利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經審核)	97,788	243,040	15,262	23,061	116,880	(9,240)	14,457	4,689	12,180	2,801	4,529	834,819	1,360,266	20,983	1,381,249
本期間溢利	-	-	-	-	-	-	-	-	-	-	-	32,605	32,605	24,273	56,878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虧損	-	-	-	-	-	-	-	-	-	(2,801)	-	-	(2,801)	-	(2,801)
換算海外業務交易所產生之匯率差額	-	-	-	-	-	-	-	-	(36,700)	-	-	-	(36,700)	(829)	(37,609)
本期間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	-	-	-	-	-	(36,700)	(2,801)	-	32,605	(6,976)	23,444	16,468
重估儲備撥回	-	-	-	-	(2,481)	-	-	-	-	-	-	2,481	-	-	-
於購股權被沒收或屆滿時轉撥購股權儲備	-	-	-	-	-	-	-	(1,333)	-	-	-	1,333	-	-	-
以權益結算購股權安排	-	-	-	-	-	-	-	1,300	-	-	-	-	-	1,300	1,300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	<u>97,788</u>	<u>243,040</u>	<u>15,262</u>	<u>23,061</u>	<u>114,399</u>	<u>(9,240)</u>	<u>14,457</u>	<u>4,656</u>	<u>(24,600)</u>	<u>-</u>	<u>4,529</u>	<u>871,238</u>	<u>1,354,590</u>	<u>44,427</u>	<u>1,399,017</u>

* 該等儲備賬目包括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之綜合儲備1,256,802,000港元(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1,262,478,000港元)。

本集團之實繳盈餘指根據於一九九七年五月二十一日本集團重組所購入附屬公司股份之面值高出發行以換取該等股份之本公司股份面值之差額。

本集團之儲備基金包括本公司於中國內地之附屬公司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法律及規例須從除稅後溢利中分配之法定儲備，並由該等附屬公司之董事會酌情決定分配金額。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流量			
除稅前溢利		84,177	12,861
就下列項目作出調整：			
財務費用	5	22,952	8,441
以下應佔溢利及虧損：			
聯營公司		(3,008)	(406)
利息收入		(9,647)	(8,65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虧損		8	44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收益，淨額		(2,223)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負債			
之公平值收益	4	(2,919)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之股權投資			
之公平值收益		(5,038)	–
折舊		3,343	2,208
應收賬項減值	4	52	–
存貨撥備	4	199	41
以權益結算購股權開支	4	1,300	4,771
		89,196	19,301
發展中待售物業及待售物業減少		45,102	24,925
應收合約客戶款項總額減少		573	1,026
存貨減少／(增加)		2,818	(5,64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之股權投資增加		(20,090)	–
應收賬項減少／(增加)		1,708	(20,12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82,213)	(143,060)
應付合約客戶款項總額增加		1,450	5,270
應付賬項增加／(減少)		(22,493)	9,57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減少)／增加		(2,475)	130,477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		13,576	21,746
已付利息		(34,984)	(43,325)
已付稅項		(3,319)	(7,552)
經營業務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 第9頁		(24,727)	(29,131)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經營業務所用現金流量淨額－第8頁	(24,727)	(29,131)
投資業務所得現金流量		
已收利息	9,647	8,659
已收一間聯營公司股息	–	400
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256)	(72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得款項	–	10
聯營公司之償還款項／(向聯營公司墊付款項)，淨額	5,610	(43)
向一間所投資公司之墊付款項	–	(2)
已抵押存款增加	(25)	(113,299)
投資業務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14,976	(104,996)
融資業務所得現金流量		
行使購股權所得款項	–	412
股份發行開支	–	(10)
購回本公司股份	–	(322)
購回股份開支	–	(7)
可換股債券所得款項	30,900	–
可換股債券之交易成本	(725)	–
新增銀行借貸	48,097	344,237
償還銀行及其他借貸	(58,771)	(205,713)
與一間關連公司餘額變動，淨額	(226)	(282)
已付股息	–	(8,470)
融資業務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19,275	129,845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之增加／(減少)淨額	9,524	(4,282)
於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9,503	63,054
匯率變動之影響，淨額	(707)	(9,404)
於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38,320	49,368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結存之分析		
載於財務狀況表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65,183	74,089
分類為待售之一個出售組合資產應佔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3,161	–
已抵押銀行透支	(30,024)	(24,721)
如現金流量表所述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38,320	49,368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

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歷史成本常規法編製，惟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之租賃土地及樓宇及投資物業乃按公平值計量則除外。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應與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賬目一併閱讀。

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編製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經審核財務報表所依循者貫徹一致，惟不包括於本期間首次採納之若干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亦包括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之年度改進披露方案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	釐清可予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	農業：生產性植物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修訂本)	獨立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修訂本)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入賬的例外情況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本)	收購合營業務權益之會計法

於本期間，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該等財務報表產生重大財務影響。

2. 經營分類資料

出於管理需要，本集團按產品及服務構組業務單元，共有下列四個可報告經營分類：

- (a) 建築業務分類，乃以總承包商身份從事建築合約工程，以及提供機電工程服務；
- (b) 物業發展及投資業務分類，乃從事住宅、商用物業之物業發展及持有投資物業；
- (c) 證券投資；及
- (d) 「其他」分類主要包括買賣醫療設備及家居保安及自動化產品和提供相關安裝及維修服務以及買賣各種花崗岩及大理石產品、石板及建築市場用品等業務。

管理層獨立監察其經營分類的業績，以作出有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決策。分類表現乃根據可報告分類溢利／虧損予以評估，乃一種經調整除稅前溢利的計量方式。經調整除稅前溢利的計量與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一致，惟利息收入、股息收入、財務費用、應佔聯營公司之溢利及虧損以及總部及公司開支不包含於該計量內。

分類資產不包括於聯營公司之投資、其他未分配總部及公司資產，因該等資產按集團層面管理。

分類負債不包括其他未分配總部及公司負債（包括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負債），因該等負債按集團層面管理。

各分類間之銷售及轉讓乃參考向第三方銷售所採用之售價，按當時市價進行交易。

2. 經營分類資料(續)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建築業務		物業發展及投資業務		證券投資		其他		總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分類收入：										
對外客戶銷售	446,455	370,025	143,824	15,264	37,751	-	14,159	14,676	642,189	399,965
其他收入及收益	575	648	5,808	21,086	-	-	107	460	6,490	22,194
收入	447,030	370,673	149,632	36,350	37,751	-	14,266	15,136	648,679	422,159
分類業績										
經營溢利	10,537	8,431	46,359	8,846	37,751	-	3,134	3,536	97,781	20,813
對賬：										
利息收入									9,647	8,659
未分配開支									(6,226)	(8,57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 之金融負債										
之公平值收益									2,919	-
財務費用									(22,952)	(8,441)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3,008	406
除稅前溢利									84,177	12,861

2. 經營分類資料(續)

下表呈列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經營分類之分類資產及分類負債：

	建築業務 千港元	物業發展及 投資業務 千港元	證券投資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					
分類資產	189,914	2,201,665	32,709	30,493	2,454,781
<i>對賬：</i>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3,009)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691,212
與一項終止經營業務 相關之資產					133,804
資產總值					<u>3,276,788</u>
分類負債	147,152	1,373,956	-	8,355	1,529,463
<i>對賬：</i>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313,008
與一項終止經營業務 相關之負債					35,300
負債總額					<u>1,877,771</u>

2. 經營分類資料 (續)

	建築業務 千港元	物業發展及 投資業務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分類資產	227,687	2,344,982	29,193	2,601,862
對賬：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127 700,677
資產總值				<u>3,302,666</u>
分類負債	195,108	1,335,017	11,776	1,541,901
對賬：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379,516
負債總額				<u>1,921,417</u>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建築業務		物業發展及投資業務		證券投資		其他		總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其他分類資料：

出售物業、廠房及 設備項目之虧損	-	44	-	-	-	-	8	-	8	44
應收賬項減值	-	-	-	-	-	-	52	-	52	-
存貨撥備	-	-	112	-	-	-	87	41	199	41
折舊	<u>403</u>	<u>417</u>	<u>2,888</u>	<u>1,755</u>	<u>-</u>	<u>-</u>	<u>52</u>	<u>36</u>	<u>3,343</u>	<u>2,208</u>

3.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亦為本集團之營業額)指來自適當比例之建築合約之合約收入;物業發展及投資業務之收入;出售貨品扣除退貨及折扣撥備後的發票淨額;提供相關安裝及維修服務之收入;以及銷售有價證券之收入。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之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收入		
建築合約及相關業務之收入	446,455	370,025
物業發展及投資業務之收入	143,824	15,264
買賣醫療設備及家居保安及自動化產品和 提供相關安裝及維修服務以及買賣各種花崗岩 及大理石產品、石板及建築市場用品之收入	14,159	14,676
證券投資之收入	37,751	—
	<u>642,189</u>	<u>399,965</u>
其他收入及收益		
銀行利息收入	9,647	8,659
總租金收入	4,178	19,989
其他	2,312	2,205
	<u>16,137</u>	<u>30,853</u>

4.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已售物業成本	81,914	5,266
建築合約成本	424,445	348,800
已售存貨及已提供服務成本	9,524	9,293
折舊	3,343	2,208
土地及樓宇根據經營租賃之最低租金付款	659	70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虧損 [^]	8	44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工資及薪金	25,937	24,832
以權益結算購股權開支	1,300	4,771
退休金計劃供款*	679	512
減：資本化款項	(7,657)	(6,457)
	20,259	23,658
董事酬金：		
袍金	180	188
薪金及津貼	1,838	1,781
以權益結算購股權開支	452	1,600
退休金計劃供款	23	23
	2,493	3,592
存貨撥備，計入已售存貨成本	199	41
應收賬項減值 [^]	52	-
外匯差額，淨值 [^]	(405)	(61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負債之公平值收益 [^]	(2,919)	-

*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沒收供款可供於未來數年減少其退休金計劃供款(二零一五年：無)。

[^] 此等款項列入簡明綜合損益表內之「其他經營收入，淨額」。

5. 財務費用

財務費用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銀行及其他借貸(包括可換股債券)之利息	36,353	43,326
減：已資本化之利息	(13,401)	(34,885)
	<u>22,952</u>	<u>8,441</u>

6. 所得稅

於本期間，香港利得稅乃按於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二零一五年：16.5%)計提，除非該期內本集團之附屬公司概無在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或擁有結轉自過往年度之可用稅項虧損以抵扣該期內產生之應課稅溢利則除外。其他地區之應課稅溢利稅項已按本集團業務所在之司法權區之現行適用稅率計算。

於中國內地土地增值稅(「土地增值稅」)按土地價值升幅之30%至60%累進稅率徵收，土地增值即出售物業所得款項減包括土地使用權攤銷、借貸成本及所有物業發展支出之可扣稅開支。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本期間—香港		
本期間稅項支出	—	400
本期間—其他地區		
本期間稅項支出	7,026	3,653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2,095)	—
遞延	1,428	373
中國內地之土地增值稅	<u>20,940</u>	<u>2,002</u>
本期間稅項支出總額	<u>27,299</u>	<u>6,428</u>

7. 分類為待售之出售組合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宣佈其董事會決定出售Yew Siang Limited (「友善」)。友善從事物業發展業務。出售友善將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完成。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由於出售友善尚待完成，友善與其附屬公司(「友善集團」)乃分類為待售之一個出售組合。

友善集團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分類為待售之資產及負債主要類別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65
投資物業	128,992
待售物業	63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551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3,161
	<hr/>
分類為待售之資產	133,804
	<hr/>
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1,069)
應付稅項	37,583
遞延稅項負債	28,786
	<hr/>
與分類為待售之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	35,300
	<hr/>
與友善集團直接相關之資產淨值	98,504
	<hr/> <hr/>

8.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9. 本公司普通股本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普通股本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及期內已發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977,880,400股(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651,721,360股)計算。

由於購股權對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末之每股基本盈利金額具反攤薄影響，故並未就該兩個期間所呈列之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作出調整。

10. 投資物業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四月一日之賬面值	1,056,900	535,184
按公平值調整之收益淨額	2,223	261,921
轉撥自己落成待售物業	-	277,059
轉撥至分類為待售之一個出售組合資產	(128,992)	-
匯兌調整	(35,249)	(17,264)
	<u>894,882</u>	<u>1,056,900</u>
於九月三十日/三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	<u>894,882</u>	<u>1,056,900</u>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賬面值884,384,000港元(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1,046,040,000港元)之本集團之投資物業已出租予獨立第三方。

11. 發展中待售物業及待售物業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已落成待售物業	620,696	733,223
發展中待售物業	392,238	342,736
	<u>1,012,934</u>	<u>1,075,959</u>
發展中待售物業		
— 預期可於以下期間收回：		
— 一年內	<u>1,012,934</u>	<u>1,075,959</u>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賬面總值為366,44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234,403,000港元)之本集團若干已落成待售物業及發展中待售物業已抵押，作為本集團獲授若干銀行信貸之擔保。

12. 應收賬項

本集團主要以記賬形式與其客戶訂立貿易條款。交易貨品銷售信貸期一般為14日，而已落成待售物業之銷售信貸期最多為180日。至於有關本集團建築工程之應收保證金，通常於建築工程完成後一年到期。每名客戶均設有最高信貸限額。本集團務求對未清還之應收賬項維持嚴格監管。高級管理層會定期審閱逾期未收結餘情況。鑒於以上所述及本集團應收賬項與為數眾多之多元化客戶有關，因此並無重大集中信貸風險。本集團並無就其應收賬項餘額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提升信貸措施。應收賬項為免息。

12. 應收賬項(續)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及扣除撥備後計算之應收賬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即期至90日	47,670	59,312
91日至180日	9,315	6,177
181日至360日	4,949	848
逾360日	1,762	1,648
	<u>63,696</u>	<u>67,985</u>
應收保證金	44,966	42,650
	<u>108,662</u>	<u>110,635</u>

1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之股權投資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上市股權投資(按市值)	<u>36,595</u>	<u>8,124</u>

上述股權投資分類為持作買賣投資，並於最初確認後被本集團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

14. 應付賬項

於報告期末，應付賬項按發票日期計算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即期至90日	11,950	33,577
91日至180日	2,654	3,677
181日至360日	231	-
逾360日	9,616	10,099
	<u>24,451</u>	<u>47,353</u>

應付賬項為免息，一般須於30日內償還。

15. 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九日，本集團與一名配售代理樹熊證券有限公司（「**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據此，本公司的一間附屬公司已透過配售代理配售本金額30,900,000港元的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換股價為附屬公司每股股份0.30港元，票面利率為每年2%。可換股債券將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十七日到期。

可換股債券包括負債及衍生工具兩部分。兩部分之合共初始公平值乃按發行時的所得款項總額釐定。衍生工具部分之初始公平值乃於發行日期使用Crank-Nicolson有限差分法估算為約7,445,000港元，已考慮可換股債券之條款及條件。於其後期間，衍生工具部分按公平值計量，並於損益確認公平值變動。剩餘金額代表負債部分之價值，約23,455,000港元，隨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之實際利率為每年9.13%。

15. 可換股債券(續)

	負債部分 千港元	衍生工具部分 千港元
於發行日期	23,455	7,445
交易成本	(725)	-
利息開支	1,369	-
公平值變動	-	(2,919)
	<u>24,099</u>	<u>4,526</u>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	<u>24,099</u>	<u>4,526</u>

16. 股本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法定股本：		
1,500,000,000股(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1,5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普通股	<u>150,000</u>	<u>150,000</u>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977,880,400股(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977,880,4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普通股	<u>97,788</u>	<u>97,788</u>

本期間之交易，經參照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本之變動後概述如下：

	已發行 股份數目	已發行 股本 千港元	股份 溢價賬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及 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	<u>977,880,400</u>	<u>97,788</u>	<u>243,040</u>	<u>340,828</u>

17. 經營租約承擔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約安排租賃其若干辦公室物業，議定租約為期一至十五年不等。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於如下日期到期之未來租約付款之最低總額：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一年內	659	810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2,483	2,690
五年後	418	606
	<u>3,560</u>	<u>4,106</u>

18. 關連人士交易

(a) 除該等財務報表其他地方詳述之交易及結存外，下列為期內本集團與關連人士進行之重大交易：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從聯營公司收取管理費	(i)	-	396
從一間關連公司收取管理費	(i)	28	28
從關連公司收取租金	(ii)	<u>181</u>	<u>215</u>

附註：

- (i) 管理費乃參照本集團提供之服務所發生之實際成本而收取。
- (ii) 於本期間，分別收取啟康創建有限公司(「啟康創建」)及上海美格菲健身中心有限公司(「上海美格菲」)每月租金收入為26,000港元及人民幣8,333元。謝文盛先生為本公司、啟康創建及上海美格菲之董事並擁有實益權益。

18. 關連人士交易 (續)

- (b) 與關連人士尚未結算之結餘：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非控股股東及關連公司之結餘詳情載於財務報表。

- (c) 本集團主要管理層之薪酬：

本集團主要管理層為本公司之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董事之酬金詳情於財務報表附註4披露。

上文(a)(ii)項涉及之關連人士交易亦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界定之持續關連交易。

19.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及公平值級別

本集團之金融工具(不包括賬面值合理約等於公平值的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及公平值如下：

本集團

	賬面值		公平值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之股權投資	<u>36,595</u>	<u>8,124</u>	<u>36,595</u>	<u>8,124</u>
金融負債				
計息銀行借貸	<u>446,971</u>	<u>618,240</u>	<u>446,971</u>	<u>618,240</u>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負債	<u>4,526</u>	<u>-</u>	<u>4,526</u>	<u>-</u>
	<u>451,497</u>	<u>618,240</u>	<u>451,497</u>	<u>618,240</u>

19.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及公平值級別(續)

管理層已評估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流動部分之已抵押存款、應收賬項、應付賬項、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之金融資產、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付費用之金融負債、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負債及應收/應付附屬公司、一間合營企業、聯營公司及一間關連公司等款項之公平值，認為皆與其賬面值相若，主要原因為該等工具皆於短期內到期。

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乃按有意願之雙方於當前交易中該工具可交易(強制或停業清盤拍賣除外)的金額計入。採用下列方法及假設對公平值進行估計：

計息銀行借貸之非流動部分的公平值乃以採用附帶類似條款、信貸風險及剩餘年期的工具按現時可達到的利率貼現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方式計算。

公平值級別

下表列示本集團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級別：

按公平值計量的資產：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

	公平值計量使用的級別			總計 千港元
	於活躍市場 的報價 (級別一) 千港元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級別二) 千港元	重大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級別三)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之股權投資	<u>36,595</u>	<u>-</u>	<u>-</u>	<u>36,595</u>

19.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及公平值級別(續)

公平值級別(續)

按公平值計量的資產：(續)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公平值計量使用的級別			總計 千港元
	於活躍市場 的報價 (級別一) 千港元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級別二) 千港元	重大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級別三)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之股權投資	8,124	-	-	8,124

按公平值計量的負債：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

	公平值計量使用的級別			總計 千港元
	於活躍市場 的報價 (級別一) 千港元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級別二) 千港元	重大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級別三)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負債	-	-	4,526	4,526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任何以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負債。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並無以公平值計量但就此披露公平值之金融負債包括計息銀行借貸446,971,000港元(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618,240,000港元)。該等金融負債所披露之公平值乃基於估值技術而計量，而該估值技術中對已入賬公平值產生重大影響之所有輸入數據為直接或間接可觀察(級別三)。

於本期間，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級別一與級別二之間並無公平值計量之轉撥，亦無轉入或轉出級別三(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20.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之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迪臣投資有限公司（「DVL」）已與Hoverjet Limited（「Hoverjet」）訂立股東協議（「股東協議」）以成立New Leaves Limited（「合營企業」）。根據股東協議，Hoverjet已向DVL轉讓30股股份，相當於合營企業已發行及繳足股款股本之30%，代價為30美元。於完成相關股份轉讓後，合營企業由Hoverjet擁有70%權益及由DVL擁有30%權益。

合營企業之成立乃為出售本公司之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友善。合營企業將為友善集團之控股公司。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DVL（作為賣方）、本公司（作為擔保人）及合營企業（作為買方）訂立買賣協議（「協議」），據此，DVL已同意向合營企業出售友善之全部已發行股本，代價約為人民幣82,100,000元（可予調整）。

協議須待本公司股東批准及其他先決條件達致後完成。交易預期將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完成。

交易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之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四日之通函。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營業額錄得642,189,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61%。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純利約為32,605,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678%。增加乃主要由於(i)向一名客戶銷售六層辦公室(6,235平方(「平方」)米)，銷售所得款項達約112,000,000港元，及確認收入(扣除稅項前)約達44,000,000港元；及(ii)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最後一個季度，本集團透過其附屬公司迪臣建設國際集團有限公司(「**迪臣建設**」，於創業板(「**創業板**」)單獨上市)已發展新業務分類，包括長期及短期有價證券及其他相關金融及／或投資產品及機會投資(包括但不限於固定收入產品、外匯產品、商品及相關產品、投資基金、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機會等)(「**新業務**」)。每股盈利約為3.33港仙。

本集團期內主要業務分類包括(i)物業發展及投資；(ii)買賣醫療設備及家居保安及自動化產品，以及提供相關安裝和維修服務以及買賣各種花崗岩及大理石產品、石板及建築市場用品等業務；(iii)作為總承包商從事建築及裝修業務，以及提供機電(「**機電**」)工程服務；及(iv)證券投資。

業務回顧(續)

於報告期內，中國物業市場氣氛良好，本集團於中國內地房地產項目亦受惠於政策利好，表現理想。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物業開發及投資業務產生之分類經營溢利與去年同期相比增加424%。此乃主要由於於本期間於開封市的重大的世博寫字樓銷售的影響所致。銷售物業產生之營業額由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的15,264,000港元增加842%至本年度同期間的143,824,000港元。

關於建築分類方面，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完成或大致完成若干項目，包括香港赤柱海風徑獨立住宅及相關外圍的工程的總承包商，包括建造樁基礎及上蓋工程、屋宇設備及內部裝修工程，澳門永利皇宮的三間Prada/Miu Miu精品店裝修工程(包括機電工程)，尖沙咀廣東道海港城裝修工程，中國河北肅寧員工康樂中心的裝修工程、空調及通風工程、水管及渠務工程、電暖地板工程及電氣工程。

新業務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最後一個季度開始。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約33,000,000港元股權投資，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之股權投資」。由於香港股市之整體市況好轉，本集團錄得已變現收益及未變現收益淨額分別約33,000,000港元及5,000,000港元。本集團市場證券的詳情披露於「**重大投資**」一節內。

業務回顧(續)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訂立一份買賣協議以向一名獨立第三方出售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友善之70%股權(「出售事項」)。友善集團擁有星程天然居南站酒店，其將擬轉型為服務式公寓運營。出售事項之詳情載於簡明財務報表附註20。

出售事項預期將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完成。

財務回顧

營業額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營業額為642,0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61%。增加乃主要由於(i)於中國的物業銷售增加；(ii)就於上個期間結束後獲授的機電項目確認更多收益；及(iii)自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最後一個季度起開始新業務所致。物業發展及投資業務、建築承包業務、證券投資業務以及其他業務產生之營業額分別約為144,000,000港元、446,000,000港元、38,000,000港元及14,000,000港元，分別較去年同期上升842%、上升21%、上升100%及下降4%。

毛利率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毛利率約為20%，較上期的9%上升11%，此乃主要由於自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最後一個季度起開始的有價證券的證券投資已變現收益及未變現收益增加。

財務回顧(續)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總資產為3,276,788,000港元，資金來源分別為1,877,771,000港元、1,354,590,000港元及44,427,000港元之總負債、股東權益及非控股權益。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比率為1.29，而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則為1.30。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負債比率為29%(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35%)，乃按非流動負債560,873,000港元(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732,639,000港元)及長期資本(股本及非流動負債)1,959,89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2,113,888,000港元)計算。

資本開支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資本開支總額約為246,000港元，主要用於購買辦公室設備。

或然負債

於報告日末，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承擔

於報告日末，本集團並無重大資本承擔。

財務回顧(續)

本集團資產之抵押

本集團之銀行信貸乃由下列各項作為抵押：

- (i) 抵押本集團位於香港之若干租賃土地及樓宇，為數142,869,000港元(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145,500,000港元)；
- (ii) 抵押本集團位於中國內地之若干投資物業，於報告期末的總賬面值為數523,16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541,200,000港元)；
- (iii) 抵押本集團位於中國內地之若干發展中待售物業及待售物業為數366,44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234,403,000港元)；及
- (iv) 抵押本集團存款，為數595,872,000港元(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614,127,000港元)。

庫務政策

本公司董事(「董事」)將繼續秉持審慎政策管理其現金結餘及維持雄厚穩健之流動資金，以確保本集團可充分把握發展商機。鑒於中國開封物業發展項目之預期發展，本集團將考慮人民幣資金為該項目提供足夠資金之可行性方案。即期銀行借貸之利息主要以浮動利率為基準，而銀行借貸主要以港元及人民幣為單位。因此，本集團並無重大外匯波動之風險。

財務回顧(續)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面臨人民幣貨幣風險，產生自相關集團實體就本集團經營活動的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現時並無就撇除貨幣風險設定外幣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會密切監察相關的外幣風險，需要時將考慮對沖重大的外幣風險。

重大投資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約33,000,000港元之來自新業務的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之股權投資。重大投資詳情如下：

	附註	股份 代號	註冊成立 地點	公平值收益/ (虧損) 千港元	市 值 千港元	按公平 值 計入損益賬之 股權投資概約 百分比 %
凱華集團有限公司	1	275	Bermuda	820	1,820	6
中國信息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2	8178	Cayman Islands	4,666	17,697	54
第一信用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3	8215	Cayman Islands	372	1,825	6
前進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4	1499	Cayman Islands	(880)	9,601	29
汛和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5	1591	Cayman Islands	60	1,766	5

重大投資(續)

附註：

1. 凱華集團有限公司主要從事(i)證券買賣 — 買賣持作買賣投資；(ii)物業發展及買賣 — 物業發展及銷售；及(iii)供水 — 提供供水服務。期內並無獲發股息。根據最近期刊發之財務報表，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該公司之資產淨值為約3,736,066,000港元。
2. 中國信息科技發展有限公司主要從事(A)軟件開發及系統集成分類，涉足於(i)銷售電腦硬件；(ii)提供軟件開發服務；(iii)提供系統集成服務；及(iv)提供技術支援及維護服務；及(B)內部開發的產品分類，從事出租內部開發的電腦硬件。期內並無獲發股息。根據最近期刊發之財務報表，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該公司之資產淨值為約584,193,000港元。
3. 第一信用金融集團有限公司主要從事在香港提供及安排信貸融資。期內並無獲發股息。根據最近期刊發之財務報表，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該公司之資產淨值為約906,408,000港元。
4. 前進控股集團有限公司主要從事(i)地基工程及配套服務：提供地盤平整工程、挖掘及側向承托工程、打樁施工、樁帽或樁基施工、鋼筋混凝土結構工程、配套服務(主要包括圍板及拆遷工程)以及機器租賃；及(ii)建築廢物處理：提供管理及經營拆建物料的公眾填料接收設施，包括公眾填料庫及臨時建築廢物分類設施。期內並無獲發股息。根據最近期刊發之財務報表，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該公司之資產淨值為約166,461,000港元。
5. 汛和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擔任承建商，於香港從事地基工程。期內並無獲發股息。根據最近期刊發之財務報表，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該公司之資產淨值為約62,029,000港元。

重大投資(續)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已於市場上出售部分投資，來自投資有價證券之銷售所得款項為約73,000,000港元及於收入確認之收入為約33,000,000港元。交易詳情如下：

	股份 代號	註冊成立地點	銷售所得款項 千港元	已變現收益/ (虧損) 千港元
富譽控股有限公司	8269	開曼群島	7,299	(412)
亞積邦租賃控股有限公司	1496	開曼群島	5,796	2,009
Hypebeast Limited	8359	開曼群島	25,320	21,380
思博系統控股有限公司	8319	開曼群島	5,728	3,455
永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1549	開曼群島	5,241	468
聖馬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482	百慕達	1,118	(165)
皇璽餐飲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8300	開曼群島	9,338	4,793
易緯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3893	開曼群島	2,552	280
汛和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1591	開曼群島	8,088	995
惠生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1340	開曼群島	2,831	(90)

考慮到近期股票市場的波動及疲弱，董事會將採納審慎措施以管理本集團的投資組合，以求為本集團提供可觀短期回報。

前景

物業發展及投資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九日，本集團獲得開封市龍亭區一幅發展地塊的土地使用權。董事擬在該地塊開發一個建築面積估計約為221,000平方(「平方」)米之住宅及商業綜合項目。直至目前，190,000平方米總建築面積之建設已竣工，所獲銷售合約總額已達約人民幣754,000,000元。綜合項目的餘下部分正在興建。目前進展順利並預期將於二零一七年完成。

於二零一二年二月十六日，本集團成功投標取得開封市一幅商住地塊的土地使用權。董事擬在該地塊上開發一個總建築面積估計約為100,000平方米之住宅及商業綜合項目。直至目前，20,000平方米建築面積之建設已竣工。其包括建築面積為15,000平方米的兩幢商業樓宇及建築面積約為5,000平方米的動態館。銷售商業物業所獲銷售合約總額約達人民幣139,000,000元。動態館命名為「迪臣世博清明上河動態館」，用於展示清明上河圖的動畫，其已於二零一零年上海世博會上展出。其計劃打造成開封市的旅遊景點。整體項目建設預計將於二零一八年竣工。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本集團獲批中國開封市的另一項土地使用權，即為「珠璣巷」。本集團擬開發一個總建築面積約為13,000平方米之商業街項目。第27屆全球客家懇親大會於二零一四年十月在上址舉行。直至目前為止，該項目已竣工。銷售該部份面積的合約總額約達人民幣3,000,000元。期內，大部份單位已租出。

前景(續)

物業發展及投資(續)

二零一六年上半年，內地延續房地產政策寬鬆基調，中央政府下調首付比例、降低稅負及放寬信貸，促使各城市之需求能同步釋放，令市場整體樓價及銷售量均見上升之勢。地方政府因應當地情況，實施不同之政策，以調節市場之供求。期內，國家提出多項重點政策，包括鼓勵最終用家和改善住房需求、建立購租並舉之住房制度、推進房地產業「營改增」及各地不動產登記工作，以促進房地產市場長遠之健康發展。

董事會對中國內地物業市場仍然樂觀，本集團將繼續重點加強物業發展及投資業務。本集團可能會增購額外土地儲備，特別是市場持續強勁及發展潛力日益上升之中國二線及三線城市，以增強土地儲備。然而，本集團現時並無有關任何特定項目之具體投資計劃。

關於出售位於上海的星程天然居南站酒店(「目標物業」)方面，目標物業將擬轉型為服務式公寓運營。董事會認為，出售事項將帶來具有強大房地產管理層背景的策略股東，這將有助於提高目標物業的長期增長潛力，進而將令本集團及股東整體獲益。目標物業為一項成熟資產，可提供穩定租金收入，但按盈利計之增長未能達到董事會之預期。本公司欲體現該目標物業的全部價值。出售事項可令本集團將資金循環用於發展未來投資機會。董事認為，出售事項將透過變現其投資讓本集團從中受惠，並可加強本集團之流動資金及整體財務狀況。另一方面，本集團保留於友善的30%股權令本集團繼續從目標物業的長期增長潛力分享溢利。

前景 (續)

建築業務 (包括機電工程)

本集團將繼續平衡發展中國、香港及澳門之建築業務 (包括屋宇建造及機電工程)。為應付建築及工程行業遇到的困難，本公司已就項目投標採納審慎策略。

憑藉過往良好記錄以及在總承包業務方面之專業知識，本集團持有「香港特區政府環境運輸及工務局核准成為建築丙組 (C牌) 公共工程承建商」資格。連同其於「認可公共工程物料供應商及專門承造商名冊」內「室內設計及裝修工程」第二組之牌照、根據「香港特區政府環境運輸及工務局認可公共工程物料供應商及專門承造商」名冊內持有之十一個牌照及屋宇署批准作為註冊專門承建商 (地盤平整)，本集團有足夠能力積極參與建築發展業務。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獲授多項新項目，例如香港山頂道住宅重建項目的地盤平整及地基工程、香港銅鑼灣東角中心的增建及改建工程、澳門新濠天地的三間Prada/Miu Miu精品店的裝修工程 (包括機電工程)、中國北京的北京地鐵一號線的建築工程、北京昌平區住宅樓宇及停車場重建工程的分包裝修工程以及北京金田影視產業園區的辦事處裝修工程。於本報告日期，本集團之手頭工程總額約為1,523,000,000港元。

憑藉本集團良好的往績記錄、全面服務及多項牌照、許可證及資格，董事相信本集團可透過吸引較大型企業客戶及為該等客戶競投資本較為密集項目，增強其在香港市場的地位及使其客戶基礎多元化。

前景(續)

建築業務(包括機電工程)(續)

雖然長遠而言香港建築業前景光明，惟短期內仍面臨重重難關，包括勞工工資及建築材料成本持續上漲，以及技術勞工短缺。此外，立法會審議進度緩慢，導致大量撥款議案積壓，亦令本港公共基建工程延遲動工。倘延誤情況持續，本集團業務及盈利能力或會受到影響。

本集團目前於中國發達城市經營業務。預期中國的城鎮化進程將繼續快速推進，特別是在中國的三四線城市。憑藉本集團於中國市場的專業知識及經驗，董事相信本集團可把握有關機會及專注擴展其業務至中國的三四線城市。

展望將來，董事認為本集團日後所遇到的機會及挑戰將受制於香港樓市發展以及勞工及材料成本等因素影響。董事認為香港將興建及維修的物業數目是香港樓宇建設行業的主要增長動力。

憑藉本集團有經驗的管理團隊及市場聲譽，董事認為在所有競爭對手同樣面臨未來種種挑戰的背景下，本集團具備充分優勢脫穎而出。本集團將繼續實行以下主要業務策略：(i) 申請更多可能所需的牌照、許可證或資格，進一步擴大本集團服務範疇；(ii) 對新建築工程合約投標加以審慎行事，並繼續選擇性地承接新合約；及(iii) 透過招募額外合資格及經驗豐富的員工，進一步加強本集團的建築工程部門。

前景(續)

買賣醫療設備及家居保安及自動化產品

全球生活水平日益富裕，尤其是在香港及中國主要城市，其消費者健康意識日漸提高，尤其是在城市居住的高收入消費者，產生了對醫療設備的熱切需求。因此，該經營分類值得繼續投資。來年，我們將透過擴展分銷渠道及推廣更多元化產品來刺激銷售增長。

同時，隨著香港及國內主要城市之安全意識日漸提高，我們預期有關管理住宅屋苑、商業寫字樓、店鋪、酒店、醫院、博物館及監獄的有線及無線安全設備及系統之需求會繼續增加。

展望將來，全球經濟不明朗及中國經濟增長放緩將繼續對業務帶來挑戰。作為其中一項控制通脹及保持經濟穩健增長的措施，限制住房購買等緊縮政策對內地物業市場帶來若干負面影響。然而，我們預期中國經濟仍保持穩健發展。香港亦準備就緒，從中國的持續增長及發展中得益，因此，本集團持長期樂觀態度，並對中國及香港的增長動力充滿信心。

本集團會繼續採取有效的成本管理策略及維持嚴格的信貸控制措施來應對波動經營環境的挑戰及增強競爭力。董事將繼續致力盡其所能，為本集團股東爭取最佳回報。

前景 (續)

證券投資

關於迪臣建設就新業務證券投資方面，迪臣建設已設立庫務管理委員會（「**庫務管理委員會**」），以代表迪臣建設執行投資政策及指引。庫務管理委員會由一名主席及兩名委員會成員（包括迪臣建設兩名董事及財務總監，其中至少一名迪臣建設執行董事擔任投資經理）所組成。迪臣建設董事會將採取審慎措施，管理該項業務活動，旨在以迪臣建設及其附屬公司不時可使用的資金產生額外投資回報。

持有重大投資及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

除簡明財務報表附註20所述出售事項外，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持有其他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除本報告中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其他計劃。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共聘用299名僱員，其中184名駐於中國。於回顧期間之總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由去年同期約24,000,000港元下降至約20,000,000港元，下降主要由於更多員工成本資本化至項目當中以及於報告期內確認的購股權開支減少所致。

董事已審閱及批准本集團僱員之薪酬政策及待遇。除退休金外，為吸納及挽留優秀積極之僱員，本公司按個人表現及所達到有關本公司之目標，向員工授出酌情花紅及購股權。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二年八月十三日，本公司終止於二零零二年八月十四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並於二零一二年八月十五日採納新購股權計劃（「計劃」）以符合上市規則第17章有關公司購股權計劃之規定。舊計劃終止時其項下並無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本公司設有計劃，藉以鼓勵及回饋對本集團之成功經營作出貢獻之合資格參與者。計劃之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股東及本集團其他僱員。計劃於二零一二年八月十五日起生效，除非另外注銷或修訂，計劃將由該日起十年內有效。

根據計劃，現時可授出之未行使購股權最高數目，於獲行使時，可相等本集團於採納計劃日期之股份之10%。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向計劃之每名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可發行股份之數目，最多以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份之1%為限。授出超過此限額之購股權，須獲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

向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其任何聯繫人士授出購股權，必須事先獲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此外，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向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任何彼等之聯繫人士授出之任何購股權，如超逾本公司於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0.1%或總值（按授出日期之本公司股份價格計算）超過5,000,000港元，須事先於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

承授人可於授出購股權建議之日起計30日內支付象徵式總代價1港元而接納購股權。購股權可於授出購股權之日起計十年內期間內任何時間根據計劃行使並將於該期間最後一日屆滿。

購股權計劃(續)

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續)

購股權之行使價由董事釐定，惟不得少於(i)本公司股份於授出購股權建議之日於聯交所所報之收市價；(ii)本公司股份於緊接授出建議之日前五個交易日於聯交所所報之平均收市價；及(iii)普通股面值(以最高者為準)。

購股權不會授予持有人享有股息或於股東大會上投票之權利。

於本期間，計劃項下的以下購股權尚未行使：

參與者 名稱或類別	購股權數目				購股權 授出日期	購股權 行使期	本公司股份的價格**			
	於二零一六年 四月一日	於本期間 已授出	於本期間 已失效	於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購股權 行使價*	於購股權 授出日期	港元 每股	港元 每股
董事：										
盧全章	500,000	-	(500,000)	-	二零一五年 四月十七日	二零一五年四月十七日至 二零一六年四月十六日	0.71	0.71		
	500,000	-	-	500,000	二零一五年 四月十七日	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七日至 二零一七年四月十六日	0.71	0.71		
	500,000	-	-	500,000	二零一五年 四月十七日	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七日至 二零一八年四月十六日	0.71	0.71		
謝文盛	180,000	-	(180,000)	-	二零一五年 四月十七日	二零一五年四月十七日至 二零一六年四月十六日	0.71	0.71		
	160,000	-	-	160,000	二零一五年 四月十七日	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七日至 二零一七年四月十六日	0.71	0.71		
	160,000	-	-	160,000	二零一五年 四月十七日	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七日至 二零一八年四月十六日	0.71	0.71		
王京寧	1,000,000	-	(1,000,000)	-	二零一五年 四月十七日	二零一五年四月十七日至 二零一六年四月十六日	0.71	0.71		
	2,000,000	-	-	2,000,000	二零一五年 四月十七日	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七日至 二零一七年四月十六日	0.71	0.71		
	2,000,000	-	-	2,000,000	二零一五年 四月十七日	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七日至 二零一八年四月十六日	0.71	0.71		

購股權計劃(續)

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續)

參與者 名稱或類別	購股權數目				購股權 授出日期	購股權 行使期	本公司股份的價格**			
	於二零一六年 四月一日	於本期間 已授出	於本期間 已失效	於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購股權 行使價*	於購股權 授出日期	港元 每股	港元 每股
董事：(續)										
謝維業	1,000,000	-	(1,000,000)	-	二零一五年 四月十七日	二零一五年四月十七日至 二零一六年四月十六日	0.71	0.71		
	2,000,000	-	-	2,000,000	二零一五年 四月十七日	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七日至 二零一七年四月十六日	0.71	0.71		
	2,000,000	-	-	2,000,000	二零一五年 四月十七日	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七日至 二零一八年四月十六日	0.71	0.71		
何鍾泰	180,000	-	(180,000)	-	二零一五年 四月十七日	二零一五年四月十七日至 二零一六年四月十六日	0.71	0.71		
	160,000	-	-	160,000	二零一五年 四月十七日	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七日至 二零一七年四月十六日	0.71	0.71		
	160,000	-	-	160,000	二零一五年 四月十七日	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七日至 二零一八年四月十六日	0.71	0.71		
蕭文波	160,000	-	-	160,000	二零一五年 四月十七日	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七日至 二零一七年四月十六日	0.71	0.71		
	160,000	-	-	160,000	二零一五年 四月十七日	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七日至 二零一八年四月十六日	0.71	0.71		
	160,000	-	-	160,000	二零一五年 四月十七日	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七日至 二零一七年四月十六日	0.71	0.71		
蕭錦秋	180,000	-	(180,000)	-	二零一五年 四月十七日	二零一五年四月十七日至 二零一六年四月十六日	0.71	0.71		
	160,000	-	-	160,000	二零一五年 四月十七日	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七日至 二零一七年四月十六日	0.71	0.71		
	160,000	-	-	160,000	二零一五年 四月十七日	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七日至 二零一八年四月十六日	0.71	0.71		
	<u>13,320,000</u>	<u>-</u>	<u>(3,040,000)</u>	<u>10,280,000</u>						
其他僱員，合計	6,380,000	-	(6,380,000)	-	二零一五年 四月十七日	二零一五年四月十七日至 二零一六年四月十六日	0.71	0.71		
	10,120,000	-	-	10,120,000	二零一五年 四月十七日	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七日至 二零一七年四月十六日	0.71	0.71		
	9,600,000	-	-	9,600,000	二零一五年 四月十七日	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七日至 二零一八年四月十六日	0.71	0.71		
	<u>39,420,000</u>	<u>-</u>	<u>(9,420,000)</u>	<u>30,000,000</u>						
總計	<u>39,420,000</u>	<u>-</u>	<u>(9,420,000)</u>	<u>30,000,000</u>						

購股權計劃(續)

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續)

- * 購股權之行使價須就供股或紅股發行或本公司股本之其他類似變動而予以調整。
- ** 於購股權授出日期所披露之本公司股份價格為緊接授出購股權日期前之交易日在聯交所之收市價。於緊接購股權行使日期前所披露之本公司股份價格為股份於所披露類別之所有購股權獲行使時緊接購股權行使日期前在聯交所之收市價之加權平均數。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十七日所授出購股權之公平值為6,124,000港元(每份0.15港元)，其中，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確認購股權支出1,3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4,771,000港元)。於報告期內概無授出任何購股權。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十七日所授出以權益結算購股權之公平值乃於授出日期採用三項式期權定價模型並計及授出之購股權之條款及條件進行估計。下表列示該模式所採用的各項輸入數據：

股息率(%)	3.24
預期波幅(%)	39.94-54.51
歷史波幅(%)	39.94-54.51
無風險利率(%)	0.12-0.63
預期購股權年期(年)	1至3
加權平均股價(每股港元)	0.1415-0.1627

購股權計劃(續)

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續)

購股權的預期年期根據過往三年的歷史數據計算，不一定是行使模式的指標。預期波幅反映歷史波幅可指示未來趨勢的指標的假設，亦不一定是實際結果。

計算公平值時概無列入其他已授出購股權的特質。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根據該計劃共有 30,000,000 份未行使購股權。根據本公司現時資本架構，悉數行使尚未行使的購股權需要發行 30,000,000 股額外本公司普通股及產生 3,000,000 港元的額外股本以及股份溢價 18,300,000 港元(扣除股份發行開支前)。

於本財務報表獲批准當日，本公司根據計劃有 30,000,000 份未行使購股權，約佔本公司於該日已發行股份之 3%。

迪臣建設購股權計劃

迪臣建設設有一項購股權計劃(「**迪臣建設購股權計劃**」)，藉以鼓勵及回饋為迪臣建設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迪臣建設集團**」)的成功作出貢獻之合資格參與者。迪臣建設購股權計劃之合資格參與者包括迪臣建設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行政人員、高級人員或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迪臣建設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十日生效，除非另外註銷或修訂，計劃將由該日起十年內有效。

購股權計劃(續)

迪臣建設購股權計劃(續)

根據迪臣建設購股權計劃，現時可授出之未行使購股權最高數目，於獲行使時，可相等迪臣建設於任何時間之已發行股份之10%。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向每名合資格參與迪臣建設購股權計劃之人士授出購股權可發行股份之數目，最多以迪臣建設當時已發行股份之1%為限。授出超過此限額之購股權，須於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

向迪臣建設的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其任何聯繫人士授出購股權，必須事先獲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此外，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向迪臣建設的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任何彼等之聯繫人士授出之任何購股權，如超過迪臣建設於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0.1%或總值(按授出日期之迪臣建設股份價格計算)超過5,000,000港元，須事先於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

承授人可於授出購股權建議之日起計三十日內支付象徵式總代價1港元而接納購股權。購股權可於授出購股權之日起計十年內期間內任何時間根據迪臣建設購股權計劃行使並將於該期間最後一日屆滿。

購股權之行使價由董事釐定，惟不得少於(i)迪臣建設股份於授出購股權建議之日於聯交所所報之收市價；及(ii)迪臣建設股份於緊接授出建議之日前五個交易日於聯交所所報之平均收市價(以最高者為準)。

購股權不會授予持有人享有股息或於股東大會上投票之權利。

購股權計劃(續)

迪臣建設購股權計劃(續)

迪臣建設購股權計劃於期內未行使購股權如下：

參與者姓名或類別	購股權數目			迪臣建設股份的價格**		購股權行使價* 港元 每股	於購股權 授出日期 港元 每股
	於二零一六年 四月一日	期內授出	於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購股權授出日期	購股權行使期		
迪臣建設董事：							
姜國祥	2,400,000	-	2,400,000	二零一六年 二月三日	二零一六年二月三日至 二零一九年二月二日	0.28	0.255
郭冠強	2,200,000	-	2,200,000	二零一六年 二月三日	二零一六年二月三日至 二零一九年二月二日	0.28	0.255
羅永寧	2,200,000	-	2,200,000	二零一六年 二月三日	二零一六年二月三日至 二零一九年二月二日	0.28	0.255
王子敬	1,000,000	-	1,000,000	二零一六年 二月三日	二零一六年二月三日至 二零一九年二月二日	0.28	0.255
李多森	1,000,000	-	1,000,000	二零一六年 二月三日	二零一六年二月三日至 二零一九年二月二日	0.28	0.255
張廷基	1,000,000	-	1,000,000	二零一六年 二月三日	二零一六年二月三日至 二零一九年二月二日	0.28	0.255
王競強	1,000,000	-	1,000,000	二零一六年 二月三日	二零一六年二月三日至 二零一九年二月二日	0.28	0.255
	<u>10,800,000</u>	<u>-</u>	<u>10,800,000</u>				
其他僱員，合計	7,200,000	-	7,200,000	二零一六年 二月三日	二零一六年二月三日至 二零一九年二月二日	0.28	0.255
總計	<u>18,000,000</u>	<u>-</u>	<u>18,000,000</u>				

* 在迪臣建設股本進行供股或紅股發行或發生其他類似變動之情況下，購股權的行使價可作出調整。

** 於購股權授出日期披露的迪臣建設股份的價格為於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的交易日之聯交所收市價。緊接購股權行使日期之前披露的迪臣建設股份價格為股份於披露類別之所有購股權獲行使時緊接購股權行使日期之前在聯交所之收市價之加權平均數。

購股權計劃(續)

迪臣建設購股權計劃(續)

於報告期內概無授出任何購股權。

經考慮據以授出購股權的各項條款及條件後，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三日授出的以權益結算購股權之公平值乃於授出當日採用三項式期權定價模式予以估計。下表列示該模式所採用的各項輸入數據：

股息率 (%)	0.784
預期波幅 (%)	43.458
歷史波幅 (%)	不適用
無風險利率 (%)	0.969
預計購股權年期 (年)	3
加權平均股價 (每股港元)	0.0657

購股權的預期年期根據過往三年／自註冊成立之日起的歷史數據計算，不一定是行使模式的指標。預期波幅反映歷史波幅可指示未來趨勢的指標的假設，亦不一定是實際結果。

計算公平值時概無列入其他已授出購股權的特質。

於批准該等財務報表日期，迪臣建設根據迪臣建設購股權計劃之尚未行使購股權為18,000,000份，相當於該日迪臣建設已發行股份約1.8%。

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各董事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本及購股權須記錄在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置存之股東名冊內，或因其他理由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44條及第345條被視作或當作擁有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普通股的好倉：

董事姓名	所持股份數目、 身份及權益性質		於本公司 每股面值0.10 港元的相關普 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直接實益擁有	透過所 控制之法團	購股權 (附註1)	合計	
謝文盛先生(附註2)	68,661,600(L)	349,935,000(L)	320,000	418,916,600	42.84
盧全章先生	150,000(L)	-	1,000,000	1,150,000	0.12
王京寧先生	22,259,400(L)	-	4,000,000	26,259,400	2.69
謝維業先生	2,400,000(L)	-	4,000,000	6,400,000	0.65
何鍾泰博士	727,500(L)	-	320,000	1,047,500	0.11
蕭文波工程師	920,000(L)	-	320,000	1,240,000	0.13
蕭錦秋先生	-	-	320,000	320,000	0.03

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續)

附註：

(L) 指好倉。

1. 購股權乃根據本公司採納的計劃於二零一五年四月十七日以1港元代價授出。上述購股權可根據計劃的規則於授出日期起至二零一八年四月十六日行使以按初始行使價每股0.71港元認購本公司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2. 在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並由謝文盛先生全資擁有之Sparta Assets Limited(「Sparta Assets」)，實益擁有本公司349,935,000股普通股。

於迪臣建設普通股的好倉：

董事姓名	所持股份數目、身份及權益性質			佔迪臣建設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直接實益擁有	透過所 控制法團	合計	
謝文盛先生*	22,887,200	538,414,868 [†]	561,302,068	56.13
盧全章先生	50,000	–	50,000	0.01
蕭文波工程師	150,000	–	150,000	0.02

於Sparta Assets普通股的好倉：

董事姓名	所持股份數目、身份及權益性質			佔Sparta Assets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直接實益擁有	透過所 控制法團	合計	
謝文盛先生*	1,000	–	1,000	100.00

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續)

於迪臣建設普通股的好倉：(續)

- * 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並由謝文盛先生全資擁有之 Sparta Assets，實益擁有本公司 349,935,000 股普通股。
- # 謝文盛先生實益擁有 Sparta Assets (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 的所有股份。Sparta Assets 直接實益擁有 26,645,000 股迪臣建設股份，且實益擁有 349,935,000 股本公司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 35.79%。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謝先生被視為於 538,414,868 股迪臣建設股份 (即 Sparta Assets 所持有 26,645,000 股迪臣建設股份及 Sparta Assets 被視為於本公司透過迪臣發展集團有限公司 (「**迪臣發展集團**」) 間接擁有的 511,769,868 股迪臣建設股份的總和) 中擁有權益。

董事於本公司購股權之權益，另行於「**購股權計劃**」一節披露。

除上文及於「**購股權計劃**」一節所披露者外，各董事概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52 條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董事認購股份或債券的權利

除上文「**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一節及「**購股權計劃**」一節購股權計劃披露內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任何時間，並無向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十八歲以下子女授出任何透過購入本公司股份或債券而取得利益之權利，彼等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而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作出安排，使董事可購入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該等權利。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就本公司董事所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之規定本公司需置存之登記名冊所載，下列人士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及購股權5%或以上之權益：

好倉：

名稱	身份及 權益性質	所持普通／相關 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Sparta Assets (附註1)	實益擁有人	349,935,000	35.79
謝文盛先生	受控法團之權益	349,935,000	35.79
	直接實益擁有	68,661,600	7.02
	購股權	320,000	0.03
Granda Overseas Holding Co. Ltd. (「Granda」)(附註2)	實益擁有人	173,698,740	17.76
陳火法先生	受控法團之權益	173,698,740	17.76

附註：

1. 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並由謝文盛先生全資擁有之Sparta Assets實益擁有本公司349,935,000股普通股。
2. 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並由陳火法先生全資擁有之Granda實益擁有本公司173,698,740股普通股。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並無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除外，其權益已載於上文「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一節)已登記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登記的本公司股份中之權益或淡倉。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購買、贖回或出售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報告期內並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資本結構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資本結構的變動詳情載於簡明財務報表附註16。

企業管治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報刊載之企業管治報告內，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乃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內載列之原則及守則條文(「守則條文」)而制定。董事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大部分守則條文，惟對守則條文A.4.1之偏離(其詳情於下文闡釋)除外。本公司定期檢討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該等常規持續符合企業管治守則之規定。

企業管治(續)

企業管治守則之偏離概要：

守則條文 A.4.1

守則條文 A.4.1 訂明，委任非執行董事應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新選舉。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委任並無指定任期。然而，所有非執行董事須遵守本公司細則之規定每三年輪席退任一次。因此，董事會認為已採取充分措施，確保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與企業管治守則所規定者相若。

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之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

經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董事均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可能擁有本公司未公佈股價敏感資料之僱員進行之證券交易，採納相同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並無察覺相關僱員未遵守標準守則之情況。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乃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規定成立，以檢討及監察本集團之內部監控、風險管理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及本公司會計人員之資源充足性及資歷。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何鍾泰博士、蕭文波工程師及蕭錦秋先生。蕭錦秋先生為該委員會主席。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業績未經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審核。審核委員會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九日舉行會議。審核委員會考慮及審閱本集團的中期報告及中期財務報表，並向董事會提交意見及建議。審核委員會認為，本公司的二零一六年中期報告及中期財務報表均已遵守適用的會計準則，且本公司已就此作出恰當披露。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之提名委員會乃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規定成立，以檢討董事會的組成，以及甄選及提名董事人選，以合乎董事會所需的相關合適技能、知識及經驗。提名委員會目前包括兩名執行董事謝文盛先生及王京寧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何鍾泰博士、蕭文波工程師及蕭錦秋先生。蕭文波工程師為該委員會主席。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規定成立薪酬委員會，負責審閱薪酬政策以及釐定所有董事和主要行政人員之薪酬待遇。薪酬委員會目前包括兩名執行董事謝文盛先生和王京寧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何鍾泰博士、蕭文波工程師及蕭錦秋先生。蕭錦秋先生為該委員會主席。

董事會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盧全章先生、謝文盛先生、王京寧先生及謝維業先生，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何鍾泰博士、蕭文波工程師及蕭錦秋先生。

承董事會命

謝文盛

董事總經理兼副主席

香港，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九日